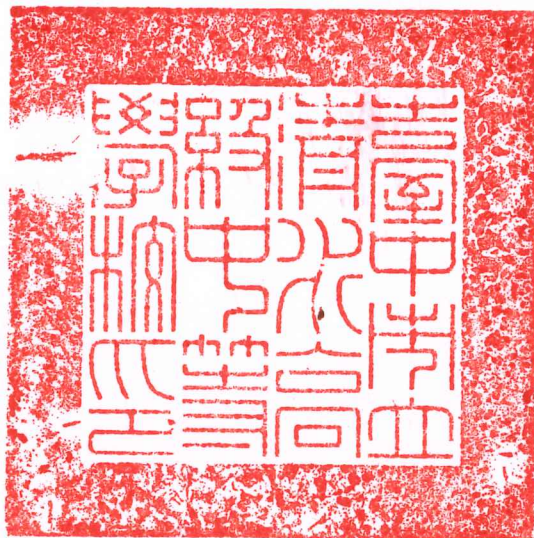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清中人字第113000647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依本校113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3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（第3次招考）正取名單如下：

（一）英文科：

1、正取1名：A13231001吳○珉。

（二）音樂科（雙語專長）：

1、正取1名：C13233001鄭○青。

（三）輔導科：無人報考。

二、正取人員為擬聘任人員，請於113年8月5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並攜帶下列證件(均需正本)：身分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公立醫療院所或區域教學醫院體檢表(需含X光檢查，可後補)。逾期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
校長 蕭建華